

青海省政府采购

询价 通知 书

项 目 名 称：关于申请政府采购办案设备的报告

项 目 编 号：青海璟泉询价（货物）2020-060

采 购 人：中共玉树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璟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0 年 10 月

目录

第一部分 询价采购公告.....	3
第二部分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7
第三部分 响应人须知.....	7
一、说明.....	11
二、询价通知书说明.....	11
三、询价响应文件的编制.....	13
四、询价程序.....	17
五、签订合同.....	20
六、采购代理服务费.....	21
第四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货物类）.....	22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39
附件 1：响应函.....	41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42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3
附件 4： 响应人承诺函.....	44
附件 5： 响应人诚信承诺书.....	45
附件 6： 资格证明材料.....	46
附件 7：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7
附件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8
附件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49
附件 10： 响应保证金证明.....	50
附件 11： 询价一览表.....	51
附件 12： 分项报价表.....	52
附件 13： 技术规格响应表.....	53
附件 14： 响应产品相关资料.....	54
附件 15： 响应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55
附件 16：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56
附件 17： 从业人员声明函.....	57
附件 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8
附件 19： 响应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59
第六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60



一、响应要求.....	60
二、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	61



第一部分 询价采购公告

采购项目名称	关于申请政府采购办案设备的报告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璟泉询价（货物）2020-060
采购方式	询价采购
采购预算额度	215,550.00 元
项目分包个数	无
采购要求	<p>采购内容：关于申请政府采购办案设备的报告</p> <p>具体要求详见《询价采购文件》第六部分：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p>
响应人资格条件	<p>1、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所规定的条件：</p> <p><1>响应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的，取消询价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下载的完整的信用信息，信息生成时间或截图时间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10 天内）</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询价资格；</p> <p>4、本项目不接受响应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询价响应；</p> <p>5、其他资质条件： 响应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与本次项目采购内容相关。</p>
<p>公告发布时间</p>	<p>2020 年 10 月 19 日</p>
<p>询价通知书发售起止时间及方式</p>	<p>1、2020 年 10 月 20 日起至 2020 年 10 月 22 日止；每天上午 09:00-11:30,下午 14:30-17:30（公休、节假日除外）。</p> <p>2、发售方式：网上购买或现场购买。</p>
<p>询价通知书售价</p>	<p>300 元（售后不退,资格不能转让。）</p> <p>收款单位：青海璟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 户 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城西西川南路支行</p> <p>银行账号：2808 5001 0400 0199 8</p>
<p>询价通知书发售地点及联系方式</p>	<p>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 75 号若谷 city2 号楼 19 层青海璟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文件购买联系人：严先生</p> <p>电话：0971-6270753</p> <p>电子邮箱：qhjqgs@126.com</p>



<p>购买询价文件时应提供材料</p>	<p>营业执照副本（三证或五证合一）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资料均须加盖公章。</p> <p>注：网上报名购买询价通知书的响应人需将以上资料扫描后发送至我司电子邮箱（qhjqgs@126.com），在邮件中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及时联系我司工作人员进行确认。</p>
<p>递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p>	<p>2020年10月23日下午14:30（北京时间）</p>
<p>询价时间及地点</p>	<p>1、时间：2020年10月23日下午14:30（北京时间）</p> <p>2、地点：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75号若谷city2号楼19层青海璟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p>
<p>采购人联系人</p>	<p>采购单位：中共玉树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p> <p>联系人：桑周先生</p> <p>联系电话：13909766623</p> <p>地址：青海省玉树藏族自治州中共玉树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p>
<p>代理机构联系人</p>	<p>采购代理机构：青海璟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联系人：严先生</p> <p>联系电话：0971-6270753</p> <p>联系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75号若谷city2号楼19</p>
<p>代理机构开户行</p>	<p>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城西西川南路支行</p>
<p>收款人</p>	<p>青海璟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银行账号</p>	<p>2808 5001 0400 0199 8</p>
<p>其他事项</p>	<p>公告期限：自“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p> <p>公告发布媒体：《青海政府采购网》、《青海省电子招投标公共服</p>



	务平台》、《青海项目信息网》，公告内容以《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财政监管部门及电话	监督单位：玉树市财政局 联系电话：0976-8824177

第二部分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璟泉询价（货物）2020-060
2	采购项目名称	关于申请政府采购办案设备的报告
3	采购人	中共玉树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
4	采购代理机构	青海璟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	采购方式	询价采购
6	评分办法	最低评标价法
7	采购预算控制额度	215,550.00元
8	项目分包个数	无
9	采购要求	采购内容：关于申请政府采购办案设备的报告，具体内容详见《询价通知书》第六部分：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10	响应人资格条件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p> <p><1>响应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谈判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下载的完整的信用信息，信息生</p>



		<p>成时间或截图时间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10天内)</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询价资格；</p> <p>4、本项目不接受响应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询价响应；</p> <p>5、其他资质条件： 响应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与本项目采购内容相关。</p>
11	响应保证金	<p>响应人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缴纳响应保证金（需要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汇出，响应文件中须附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并加盖响应人公章）</p> <p>响应保证金金额：4,200.00 元（肆仟贰佰元整）</p> <p>收款单位：青海璟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城西西川南路支行</p> <p>银行账号：2808 5001 0400 0199 8</p> <p>交纳时间：2020 年 10 月 23 日下午 14 时 30 分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p> <p>（1）不接受个人名义或现金形式递交的响应保证金响应人应单独提交响应保证金，响应保证金须从企业基本账户中支付，响应文件中须附企业开户许可证；</p> <p>（2）响应保证金有效期与询价有效期一致。</p>
12	提交方式	<p>响应保证金应当以电汇、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响应人从其基本账户（须提供开户许可证）汇（转）入本须知附表中第11</p>



		<p>条指定的账户。</p> <p>响应人未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响应无效。</p>
13	保证金退还	<p>未成交响应人的响应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退现金）；成交响应人的响应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退现金）。</p>
14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p>(1) 响应人应按照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分别填写响应文件第四部分的内容，应分别注明所提供货物的名称、技术配置及参数、数量和价格等内容；响应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p> <p>(2) 响应人应准备纸质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文档1份。若发生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统一使用A4幅面的纸张印制，必须胶装成册并编码，其他方式装订的响应文件一概不予接受。</p> <p>(3)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电子文档用U盘制作，采用不可修改文档格式（如：PDF格式），内容必须和纸质响应文件正本）完全一致，包括封面、页码、签字、盖章等。</p> <p>(4) 响应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p>
15	响应文件的密封	<p>(1) 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文档，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并注明响应人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p> <p>(2) 密封后的响应文件密封袋用“于2020年10月23日下午14时30分（北京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标签密封。</p>
16	递交响应文件方式	<p>(1) 响应人应当在询价通知书 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密封送达响应地点，并按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或者询价小组应当拒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响应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响应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任何单</p>



		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响应文件。 (2)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响应文件第13.1-13.2条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7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0年10月23日下午14时30分（北京时间）
18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0年10月23日下午14时30分（北京时间）
19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75号若谷city2号楼19层青海璟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20	答疑澄清方式	详见响应人须知
21	代理服务费收取	收取对象：成交人 收费金额：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成交服务费： ¥3,700.00（叁仟柒佰元整）
22	合同签订有效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书面采购合同
23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采购合同须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签字，盖章。采购代理机构留存贰份原件备案。
24	询价有效期	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日
25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日
26	政策法规	对属于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供应商，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给予 6% 的价格扣除。
26	其他事项	发布媒体：《青海政府采购网》、《青海省电子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青海项目信息网》，内容以《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第三部分 响应人须知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1.1 本次采购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询价通知书中所叙述的项目。

2.采购方式、合格的响应人

2.1 本次采购采取：询价采购方式。

2.2 合格的响应人：详见第一部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响应人资格条件”。

3.响应费用

响应人应承担准备和参加本次响应有关的所有费用。代理采购机构对响应人发生的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询价通知书说明

4.询价通知书的构成

4.1 询价通知书包括：

- (1) 询价采购公告
- (2) 响应人须知
- (3)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4)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 (5)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6) 采购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3 响应人应当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当对询价通知书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如果响应人未按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对询价通知书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根据相关法规要求，此类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5. 询价通知书的质疑

5.1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询价通知书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

5.2 供应商对询价通知书有异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予以答复，并告知本项目的所有潜在响应人。

6. 询价通知书的修改

6.1 在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询价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询价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发布公告；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日期。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询价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在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询价时间，并在询价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截



止时间和询价时间的 3 日前，将变更公告发布在青海省政府采购信息网上。

三、询价响应文件的编制

7. 询价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响应人提交的询价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人与集中采购机构就此响应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询价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询价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响应人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资料为准，其准确性由响应人负责。

8. 询价报价及币种

8.1 询价报价是指设备到达使用地点，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所有费用；询价报价应包含材料费、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8.2 所有询价报价一律为人民币币种的报价，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8.3 询价时，询价响应文件中“询价一览表”内容与“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询价一览表”为准。询价响应文件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询价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8.4 报价应注明有效期，有效期应与询价有效期一致。

9. 询价响应文件构成

9.1 响应人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询价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询价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询价通知书第四部分内容）：

- (1) 响应函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响应人承诺函
- (5) 响应人诚信承诺书
- (6) 资格证明材料
- (7)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10) 响应保证金证明
- (11) 询价一览表
- (12) 分项报价表
- (13) 技术规格响应表
- (14) 响应产品相关资料



- (15) 响应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16)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 (17) 从业人员声明函
- (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9) 响应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询价响应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按照要求签字、盖章；响应人提供的复印件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询价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

10 响应保证金

10.1 响应保证金：4,200.00 元（肆仟贰佰元整）

收款单位：青海璟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城西西川南路支行

银行账号：2808 5001 0400 0199 8

缴费时间：2020 年 10 月 23 日下午 14：30 点以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10.2 缴费方式：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响应人从其基本账户（需提供开户许可证）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通过单位结算卡汇保证金的，提供银行出具的基本户与单位结算卡的关联证明材料。

响应人未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交保证金的，询价无效。

10.3 响应人将交纳响应保证金证明的复印件、开户行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响应人公章）



装订在询价响应文件中，否则将视其为不响应，按无效文件处理。

10.4 响应人未交纳、未足额交纳或未按规定时间交纳保证金的，将被视为自动放弃询价权利。

10.5 响应保证金的交纳单位和响应人的名称必须一致，否则将视为无效。

10.6 成交响应人的响应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了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响应人的响应保证金，在成交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0.7 响应人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情形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11 询价有效期

本次询价有效期：自询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

12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2.1 响应人须依据询价通知书对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12.2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注明“正本”“副本”字样。统一装订、编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共几页、第几页等字样。

12.3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文档 1 份（PDF 格式），另外单独封装 1 份询价一览表；若发生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响应文件为准。询价通知书统一使用 A4 幅面的纸张印制，正本和副本须分别装订成册左侧胶装，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其他方式装订的询价响应文件一概不予接受。

12.4 响应文件外层密封袋的标注：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响应人名称、年月日以及“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下午 14: 30 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12.5 响应人在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的落款处，按询价通知书要求加盖响应人公章或



签字。

12.6 响应人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响应人公章。

12.7 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12.8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响应人负责。

12.9 响应人应当在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密封送达响应地点，并按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或者询价小组应当拒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响应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响应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响应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响应文件。

1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3.1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响应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

13.2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询价通知书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提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13.3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响应人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补充、调整。

四、询价程序

14 询价小组成员

14.1 采购代理机构按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询价会议；询价会议由采购代



理机构主持，询价小组、采购人代表、监督机构及有关工作人员和响应人代表参加，参加询价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4.2 为确保询价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依法成立询价小组。

14.3 询价小组由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询价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在有关部门的监督下，专家名单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5 询价响应文件的初审

15.1 初审内容为询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询价通知书的要求，对各响应人的询价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询价保证金等内容进行审查，以确定响应人是否具备询价资格；

15.2 资格性检查：询价小组按照本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资格性检查要求，对所有响应人的询价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检查；询价小组对于资格性检查不合格响应人的询价响应文件，将作无效文件处理。

15.3 符合性审查：依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通知书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已明确是否对询价通知书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15.3.1 不符合第 2.2 款“合格的响应人”之规定的；

15.3.2 未按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交响应保证金的；

15.3.3 未按第 9.1 条（1）-（19）项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15.3.4 响应文件未按询价通知书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15.3.5 响应文件编排混乱，导致评审工作难以正常进行的；

15.3.6 产品交货期、询价有效期不能满足询价通知书要求的；



15.3.7 询价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采购项目要求的；

15.3.8 询价产品未完全满足响应文件确定的重要技术指标、参数的；

15.3.9 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15.3.10 询价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额度的；

15.3.11 响应人超出经营范围进行经营的；

15.3.12 询价小组认为应按无效投标处理的其他情况；

15.3.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6 询价的澄清

16.1 询价小组有权就响应文件中含混乱之处向上述步骤初审合格的响应人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响应人将有关询问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6.2 询价通知书、响应文件作为询价的依据，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只作为询价参考。询价澄清时响应人只作说明和解释，不得借此对询价报价、交货期、主要技术指标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如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内容有重大相悖或矛盾，将被认定为无效文件。

16.3 响应人对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询价价格及实质性内容。

17 询价方法

17.1 询价原则：按照财政部《财库[2007]2号》文件精神，询价采购方式应当比照最低评标价法确定成交响应人，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售后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的响应人作为成交人”。

17.2 询价程序：分步评审，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环节；



17.3 不能满足询价通知书中任何一条实质性要求或经询价小组认定有重大偏离的询价响应文件，其询价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文件。

18 询价内容

18.1 询价小组对实质上响应询价通知书要求的询价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成交原则：符合采购需求情况下，坚持低价优先原则。

18.2 响应人的询价价格及服务等均不能满足采购人的要求，采购人及询价小组将有放弃本次询价的权利。

18.3 询价过程中，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具有环境标志、节能、自主创新的产品。（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19 成交

19.1 询价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通知书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响应人中，以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预成交候选人，并由采购人按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人。若报价相同时，按技术优劣、售后服务质量排列确定最佳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询价结果报告。

19.2 采购人确定成交人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在两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并向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

五、签订合同



20.成交后，成交人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供货合同，同时送采购代理机构备案，成交通知书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1.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人资格，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询价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2.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人单位退还响应保证金。

23.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响应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六、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1、收取对象：成交人。

2、收费金额：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成交服务费：**¥3,700元**（叁仟柒佰元整）
3、代理服务费计算办法：根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应严格遵守《价格法》、《关于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确定合理的收费金额。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采 购 人（以下简称甲方）：

成 交 人（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2020 年 10 月 19 日关于采购办公用品的申请报告（青海璟泉询价（货物）2020-060）的询价采购文件要求和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成交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询价通知书；
- 2.询价通知书的更正、变更公告；
- 3.成交人提交的询价响应文件；
- 4.询采通知书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5.成交通知书；
- 6.履约保证金缴费证明；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产品费、检验费、手续费、运输费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 1.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日；
-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3.质保期：三年；

四、付款方式

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付款方式为：_____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六、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5%**，超过____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



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____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2.除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外，双方约定出现_____情况亦视为不可抗力。

八、知识产权：

九、其他约定：

十、合同争议解决

1.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一式**六**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3.本合同需附计划备案表、成交通知书及分项报价表。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联系电话：

账号：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璟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经办人：

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通用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自愿订立本合同，遵循公平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确保双方诚实守信地履行合同。

1.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载明的甲乙双方权利义务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金额”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款。

1.3 “合同条款”指本合同条款。

1.4 “货物”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产品、设备、机械、仪表、备件等，包括辅助工具、使用手册等相关资料。

1.5 “服务”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6 “甲方”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1.7 “乙方”指提供本合同条款下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他实体。

1.8 “现场”指合同规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9 “验收”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条款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1.10 原厂商：产品制造商或其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办事或技术服务机构。除另有说明外，



本合同文件所述的制造商、产品制造商、制造厂家、产品制造厂家均为原厂商。

1.11 原产地：指产品的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1.12 “工作日”指国家法定工作日，“天”指日历天数。

2.技术规格要求

2.1 本合同条款下提交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应等于或优于招投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若技术规格要求中无相应规定，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

2.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货物及服务有关的标准的中文文本。

2.3 除非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合同范围

3.1 甲方同意从乙方处购买且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的设备及其附属设备，消耗性材料、专用工具等，包括各项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及满足合同设备组装、检验、培训、技术服务、安装调试指导、性能测试、正常运行及维修所必需的技术文件。

3.2 乙方应负责培训甲方的技术人员。

3.3 按照甲方的要求，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对软件产品进行免费升级，同时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满后，以最优惠的价格，向买方提供合同设备大修和维护所需的配件及服务。

4.合同文件和资料

4.1 乙方在提供仪器设备时应同时提供中文版相关的技术资料，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等。

4.2 未经甲方事先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



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如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则应严格保密并限于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范围。

5.知识产权

5.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5.2 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5.3 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有关版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规定，相互尊重对方的知识产权，对本合同内容、对方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如有违反，违约方负相关法律责任。

5.4 在本合同生效时已经存在并为各方合法拥有或使用的所有技术、资料和信息知识产权，仍应属于其各自的原权利人所有或享有，另有约定的除外。

5.5 乙方保证拥有由其提供给甲方的所有软件的合法使用权，并且已获得进行许可的正当授权及其有权将软件许可及其相关材料授权或转让给甲方。甲方可独立对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进行后续开发，不受版权限制。乙方承诺并保证甲方除本协议的付款义务外无需支付任何其它的许可使用费，以非独家的、永久的、全球的、不可撤销的方式使用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

6.保密

6.1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后的任何时候，任何一方均应对因履行本合同从对方获取或知悉的保密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2 保密信息指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的对方信息，具体包括：

6.2.1 任何涉及对方过去、现在或将来的商业计划、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6.2.2 任何对方的技术措施、技术方案、软件应用及开发，硬件设备的品种、质量、数量、品牌等；

6.2.3 任何对方的技术秘密或专有知识、文件、报告、数据、客户软件、流程图、数据库、发明、知识、贸易秘密。

6.3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协议，保密协议与本条款存在不一致的，以保密协议为准。

7. 质量保证

7.1 货物质量保证

7.1.1 乙方必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7.1.2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免费予以改进或更换。

7.1.3 根据乙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接到上述通知后，乙方应及时免费更换或修理破损货物。乙方在甲方发出质量异议通知后，未作答复，甲方在通知书中所



提出的要求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7.1.4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虽答复，但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合同款或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扣款，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7.1.5 合同条款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算，合同另行规定除外。

7.2 辅助服务质量保证

7.2.1 乙方保证免费提供合同条款下的软件产品原厂商至少一年软件全部功能及其换代产品的升级与技术支持服务（包含任何版本升级、产品换代、更新及在原有产品基础上的拆解、完善、合并所产生的新产品，提供升级产品介质及授权，要求原厂商承诺），不得出现因货物停售、转产而无法提供上述支持服务。

7.2.2 乙方应保证合同条款下所提供的服务包括培训、安装指导、单机调试、系统联调和试验等，按合同规定方式进行，并保证不存在因乙方工作人员的过失、错误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

8. 包装要求

8.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8.2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

8.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均为出厂时原包装。



8.4 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附有质量合格证，装箱清单，主机、附件、各种零部件和消耗品，有清楚的与装箱单相对应的名称和编号。

8.5 货物运输中的运输费用和保险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运输过程中的一切损失、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9. 价格

9.1 乙方履行合同所必须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部件的设计、检测与试验、制造、运输、装卸、保险、单机调试、安装调试指导、技术资料、培训、交通、人员、差旅、质量保证期服务费、其他管理费用、所有的检验、测试、调试、验收、试运行费用等均已包括在合同价格中。

9.2 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价格，包括了乙方履行合同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乙方应承担的一切税费。

9.3 检验费用

9.3.1 乙方必须负担本条款下属于乙方负责的检验、测试、调试、试运行和验收的所有费用，并负责乙方派往买方组织的检验、测试和验收人员的所有费用。

9.3.2 甲方按合同计划参加在乙方工厂所在地检验、测试和验收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并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9.3.3 甲方检验人员已到卖方所在地，测试无法依照合同进行，而引起甲方人员延长逗留时间，所有由此产生的包括甲方人员在内的直接费用及成本由乙方承担。

10. 交货方式及交货日期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

交货日期：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经双方开箱验收合格之日。



11. 检验和验收

11.1 开箱验收

11.1.1 货物运抵现场后，双方应及时开箱验收，并制作验收记录，以确认与本合同约定的数量、型号等是否一致。

11.1.2 乙方应在交货前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数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1.1.3 开箱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数量、规格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开箱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完成交货。

11.2 检验验收

11.2.1 交货完成后，乙方应及时组装、调试、试运行，按照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试运行完成后，双方及时组织对货物检验验收。合同双方均须派人参加合同要求双方参加的试验、检验。

11.2.2 在具体实施合同规定的检验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测试计划（包括测试程序、测试内容和检验标准、试验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

11.2.3 除需甲方确认的试验验收外，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测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提供这些记录给买方。

11.2.4 检验测试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b.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无论选择何种方式，甲方因此而发生的因卖方原因引起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11.3 使用过程检验

11.3.1 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设备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设备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由甲方组织质检（相关检测费用由卖方承担），据质检报告及质量保证条款向卖方提出索赔，此索赔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合同义务。

11.3.2 如果合同双方对乙方提供的上述试验结果报告的解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 10 天内给对方声明，以陈述己方的观点。声明须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12.付款条件

本合同条款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合同专用条款”中具体规定。

13.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按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13.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卖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3.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招标文件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13.3.1 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

13.3.2 支票、汇票或现金。

13.4 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货物验收合格后，甲方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或转为质量保证金。

14.索赔



14.1 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性能等与合同约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 在履约保证期和检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卖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履约保证期。

14.3 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索赔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的，甲方可从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乙方应补足差额部分。

15. 迟延履行

15.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5.2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迟延履行，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5.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



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6. 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五计收。

17. 不可抗力

17.1. 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7.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17.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8. 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19.1 甲方和乙方由于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任何争议时，双方可先通过协商解决。

19.2 任何一方不愿通过协商或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则双方中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0. 违约解除合同

20.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20.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20.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20.1.3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欺诈行为的。

20.2 甲方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21. 破产终止合同

乙方破产而无法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甲方可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2. 转让和分包

22.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2.2 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条款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3. 合同修改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做为合同的补充。

24.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5.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6.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进行解释。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正本/副本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人: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录

(1) 响应函.....	所在页码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所在页码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所在页码
(4) 响应人承诺函.....	所在页码
(5) 响应人诚信承诺书.....	所在页码
(6) 资格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7)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所在页码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所在页码
(10) 响应保证金证明.....	所在页码
(11) 询价一览表.....	所在页码
(12) 分项报价表.....	所在页码
(13) 技术规格响应表	所在页码
(14) 响应产品相关资料	所在页码
(15) 响应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16)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所在页码
(17) 从业人员声明函	所在页码
(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所在页码
(19) 响应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所在页码



附件 1：响应函

响应函

致：青海璟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_____询价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职务）正式授权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响应人（响应人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阅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 询价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日历日内有效。如果我方在询价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或成交后不签约的，响应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3.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询价办法。

4.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响应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青海璟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民族：_____

地址：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响应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4：响应人承诺函

响应人承诺函

致：青海璟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 2020 年___月___日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本签字人_____愿意参加响应，提供采购一览表中要求的所有产品，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同时，我代表（响应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询价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若成交，我方将按照询价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约定义务，按时交货，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数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换或补退货，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3、我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有违犯，愿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 4、我方承诺，除询价文件中规定的进口产品外，所响应的产品均为国产产品，且均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若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 5、在整个询价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询价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 6、若成交，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响应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5：响应人诚信承诺书

响应人诚信承诺书

致：青海璟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其他响应人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成交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响应人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响应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6：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或三证（五证）合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及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扫描或复印件）；

企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交“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事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其他组织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个体工商户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自然人需提交身份证明。

(2) 询价文件规定的有关资格证书、许可证书、认证等；

(3) 响应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7：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按照询价文件第2.2款（1）中第<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响应人是法人的，提供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因青海人民政府于2019年2月14日下达青政2019[20]号文件，个别银行拒绝开具资信证明的，需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公司相关信息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或上一年度（2019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并提供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响应人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2、近半年年内（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响应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附件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响应人应按不低于询价项目要求，针对该项目的实施，须提供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以及相关人员的健康证书和用工合同等证明材料。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项目管理及实施方案、询价产品交货地点、交货时间、送货方式、配送进度以及售后服务等方面的承诺。



附件 9：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青海璟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响应人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附：

1、“信用中国”网站下载的完整的信用信息，信息生成时间或截图时间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10天内（如有）。

2、政府采购网截图

响应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0：响应保证金证明

响应保证金证明

致：青海璟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递交保证金人民币
（大写：_____元）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基本户转账方式汇入你方账户。

附件：保证金交款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汇入至我方账户（同递交保证金账户）。若因提供内容不全、
错误等原因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
损失。

户 名：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响应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1：询价一览表

询价一览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报价	交货时间	备注
	大写：		
	小写：		
其他承诺及需要说明的事项：			

注：1、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2、报价为总价。询价报价应包含产品费、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交货时间”是指产品能够交付使用的具体时间。

4、总报价必须用大写和小写两种形式报价。总报价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为准。总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内容的所有费用。

5、报价应注明有效期，有效期应与询价有效期一致。

响应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2：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响应人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	合计	免费质保期
1								
2								
3								
4								
...								
投标总价		大写： 小写：						

注：1.本表应依照每包采购一览表中的产品序号按顺序逐项填写，不得遗漏，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响应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3：技术规格响应表

技术规格响应表

序号	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			响应产品技术参数、指标				偏离
	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	数量	名称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及配置	数量	
1								
2								
3								
4								
...								

注：1、本表应按照采购一览表中产品序号的指标逐项填写，不得遗漏。

2、“响应产品技术参数、指标”必须与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彩页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相一致。若在评标环节发现该项与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不一致或直接复制询价文件“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内容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3、询价响应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应以采购项目参数要求为基本响应要求，对超出或不满足采购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偏差，并做出详细说明；如果只注明“+”、“-”或未填写，将视为该项指标不响应。

4、询价响应人应按响应产品实际情况填写，不得照抄、复制谈判文件技术参数要求。

5、询价响应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按照实质性不响应处理。对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将报送采购监管部门查处。

响应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4：响应产品相关资料

响应产品相关资料

响应人认为需提供的相关产品资料（格式自拟）。



附件 15：响应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响应人的同类业绩证明材料

提供自 2017 年以来（近三年）的同类业绩证明材料。同类业绩是指与采购项目在产品类型、使用功能等方面相同或相近的项目。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供货合同签字盖章页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 16：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致：青海璟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满足以下条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此函须由响应产品的制造（生产）企业提供并声明，同时附相关证明材料；

2.此函若出现多家制造（生产）企业的货物（产品）响应时，可按制造（生产）企业分别声明，一家制造（生产）企业填写一张。

制造（生产）企业名称：_____（公章）

制造（生产）企业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7：从业人员声明函

从业人员声明函

致：青海璟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公司从业人员数为_____人。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制造（生产）企业名称：_____（公章）

制造（生产）企业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青海璟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为_____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_____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响应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9: 响应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响应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格式自定



第六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一、响应要求

1、响应说明

1.1 响应人必须对询价采购文件采购一览表中所有内容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响应，不能拆分或少报。否则，响应无效。

1.2 询价报价应包含产品费、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若响应报价不能完全包括上述内容，按无效响应处理。

1.3 本次采购产品均为国产产品，所响应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的强制性标准。

1.4 所响应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不得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

1.5 服务时间、地点：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地点交货交付使用。

2、报价说明

本次询价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为询价最高限价，响应人的响应报价不得超出此额度。否则，响应无效。



二、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

1、项目概况

1.1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日；

1.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3 质保期：三年

1.4 付款方式：按合同约定。

2、本次采购项目采购清单及参数要求

名称	数量	参数
同步录音录像机	1 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需具有 2 路及以上网络接口，1 路 HDMI 输入接口，2 路 HDMI 输出接口，4 路 USB 接口，2 路 Type-C 硬盘接口，2 路 MIC 输入，2 路监听输出。（需在检测报告中体现） 2. 支持嵌入式 linux、windows 双系统操作，双系统可独立和同时运行，系统界面可以一键切换。（需在检测报告中体现） 3. 采用双 CPU、双内存、双硬盘架构 4. 内置 2 个以上（含 2 个）状态显示屏显示光盘刻录剩余时间工作状态。 5. 设备需支持内置≥ 4 个高清 1080P 摄像头。（需在检测报告中体现） 6. 嵌入式 linux 系统内置 1 组 MEMS 麦克风阵列，具有全向音频采集功能；windows 系统内置一组 MEMS 麦克风阵列，具有前后方双角色分离功能。（需在检测报告中体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7. 录制的视频为*.TS 通用格式，通用播放器可以播放，方便法庭示证使用。音视频单文件刻录存储确保光盘文件连续性，通用视频格式文件记录，可采用 QQ 影音，暴风影音 MEDIA PLAYER 等播放器播放。（需在检测报告中体现） 8. 录制的视频也可以设置支持加密视频格式，刻录的文件需要输入密码后才可播放。 9. 刻录光盘内集成专业播放器无需安装直接播放，专用播放器可以查询审讯时的重点标记，点击标记，播放器迅速定位到视频重点标记处。可以在计算机没有任何播放器时仍然可以，播放光盘并且快速定位重点，节省寻找重点时间。 10. 具备视频会议终端通 H. 323 协议，两台设备间，支持远程双向音视频通话，也可以通过 H. 323 与视频会议终端进行音、视频通讯，实现远程提审功能。 11. 设备内置笔记本键盘，及鼠标触摸板，支持外接鼠标输入，设备具有至少 4 路 USB2.0 接口。 12. 设备可连接便携打印机高拍仪进行文件打印扫描。 13. 设备可提供 WEB 服务，用户通过浏览器可远程同步实时观看审讯（讯问）现场场景，并可以和前端审讯（讯问）人员进行单向语音对讲，同时内置笔录模块，提供 WORD 笔录操作，并上传到光盘刻录。 14. 内置高灵敏度温湿度检测模块，实时读取审讯室中的环境检测设备的信息，叠加至视频画面中。 15. 设备可防止在使用过程中因外界的影响造成审讯同步刻录数据的丢失。意外断电重启后，无需更换光盘，以非硬盘导刻方式把原来的光盘恢复回来，保证光盘数据的可靠性。 16. 厂家具备双系统“嵌入式与 X86 平台混合同步录音录像设备”相关证书。 17. 设备厂家需具备相关软件开发经验与能力，并提供录音录
--	---



		<p>像直刻系统、数字讯问视频管理系统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p> <p>18. 设备厂家具备公安审讯指挥笔录管理系统、嵌入式庭审直刻主机软件、嵌入式录播高清采编器软件、WPS 身份证读取扫描笔录应用软件</p> <p>19. 设备厂家需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p>
卷宗扫描仪	1 套	<p>1. 扫描模式: 单/双面扫描</p> <p>2. 色彩模式: 黑白/灰度/彩色/多流输出</p> <p>3 背景色: 黑/白背景色可互换</p> <p>4. 扫描分辨率: 100-600dpi, 可按 1dpi 级数精细调整。</p> <p>5. 扫描速度: 80 页/分钟。</p> <p>6. 纸张尺寸: 最小 48×70mm, 最大 297×432mm</p> <p>7. 操作系统: Windows XP/Vista/7/8/Server2003/Server2008/Server2012</p>
强光手电	15 个	<p>1、产品结构: 采用前置开关(常亮键、爆闪键)、外壳防滚动圆柱形结构, 由头盖组件(包括头盖、攻击头等)、筒身组件(包括筒身、隐蔽式 USB 充电接口、开关部件)、电池、尾盖组件及手绳(包括调节扣)组成。</p> <p>2、产品质量: 总质量(含 18650 电池和手绳)≤230g;</p> <p>3、产品尺寸: 总长度为 154.6mm±2mm; 握柄直径 φ 28.5mm±1mm; 头盖外径 φ 35mm±1mm; 挂绳长度 155mm±5mm;</p>
电棒	15 个	<p>灯珠: 大功率 LED 灯</p> <p>亮度: 120m</p> <p>尺寸: 36mm(狼牙直径)x340mm(长度)</p> <p>电池类型: 18650 锂电池</p> <p>照明时间: 6h</p> <p>输入电压: 3.7V</p> <p>功耗电流: 2.5A</p> <p>输出电压: 100KV</p>



专用旅行箱	2 个	铝合金拉杆箱，铝合金边框，防火板面料加贴中纤板，内材质：四周防振棉，尺寸定制
执法记录仪	4 个	<p>执法记录仪颜色为黑色，外表面上应有警徽图案，设备采用内置不可更换电池设计</p> <p>执法记录仪存储容量$\geq 32G$，</p> <p>执法记录仪外形尺寸（背夹、外接设备除外）应$\leq 87mm \times 57mm \times 28mm$（长$\times$宽$\times$高）。</p> <p>执法记录仪的数据接口应符合 GA/T 947.4-2015 中 5.1 的要求。</p> <p>执法记录仪质量（外接设备除外）应$\leq 182g$。</p>
便携式打印机	3 台	<p>喷嘴数量：黑色 180 个，彩色（青色、洋红色、黄色）各 59 个，打印方式：按需喷墨，最高打印分辨率：5760*1440DPI，打印速度：黑白约 7IPM，彩色约 4ipm，进纸容量：20 页 A4</p>
茶水柜	2 台	全实木茶水柜，胡桃色，简约大方，环保，柜体尺寸约为：120*40*82CM
自动装订机	1 台	<p>专业自动文书、卷宗 A3 装订机，预热时间短，只需 2-3 分钟；</p> <p>装订打孔约为 40 秒内闪电完成；</p> <p>具有方便操作，具有故障、保养提示；</p> <p>装订材质采用优质尼龙管原料，热铆成型后坚固持久，不会松脱，便于档案的保存与查找，铆管耗材采用 PA6 抗老化技术军工认证可保存 50 年以上，提供检测报告</p> <p>工作方式：激光定位打孔指示，钻孔定位：开机十字线激光，精准确定钻孔位置；</p> <p>工作速度：打孔至装订共≤ 40 秒；</p> <p>适用钻头尺寸：$\phi 7*50$ 中空特种钻头，</p> <p>适用铆管尺寸：$\phi 6.0$</p> <p>打孔、装订厚度(mm)：1~50mm 厚度；</p>



<p>标签打印机</p>	<p>1 台</p>	<p>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分辨率：203 dpi/8 点/毫米 2、内存：8 MB 3、最大打印宽度：104 毫米 4、最高打印速度：152 毫米/秒 5、介质传感器：反射式、穿透式 6、最大标签长度：991 毫米 8、介质宽度：108 毫米 9、厚度：最小值 0.08 毫米；最大值：0.18 毫米（仅限撕纸模式） 10、介质类型：卷筒纸、标签纸料和腕带 12、碳带外径：34 毫米 13、最大碳带长度：74 米 14、碳带比率： 1:1
<p>台式电脑</p>	<p>4 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机型：商用台式机，国产自主品牌； 2. 显示器：21.5”显示屏； 3. CPU：Intel i7-9700 或同级别产品 4. 内存：8GB DDR4 2400MHz； 5. 硬盘：1T+ 128G SSD 固态硬盘； 6. 显卡：≥2GB 显存独立显卡；